

证券代码：871760

证券简称：宝辰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。

提名王树坤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为第三届董事会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董事张京秀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董事会提名王树坤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。

#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王树坤，女，1988 年 3 月 1 日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建研凯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项目部助理、资料员；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北京华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部项目经理；2014 年 7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中经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部项目经理；2014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代理部经理。

#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

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人员的任命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，有利于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实施及完善公司治理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24日